

台湾养老 镜鉴

过早进入老龄化,让高福利的台湾步履蹒跚。

按照台湾劳工部门2012年的精算报告显示,台湾劳保基金将在2017年出现收支逆差,在2027年出现破产危机。换句话说,如今50岁的人群在达到领取养老金条件时,可能一分钱都领不到,那会影响到945万人,占全台湾人口的四成。

紧迫的养老压力,让台湾从20年前就着手破解养老困局,至今已折腾出一套多元的养老模式,机构养老、社区养老、“志工银行”……细致入微的保障体系正在试图调集全社会的资源堵住养老漏洞。

近日,本报记者有机会走进台湾,养老金亏空、多轨制仍引发着岛内各阶层的博弈,而这些问题,同样困扰着一水之隔的大陆,未来20年,大陆如何在养老上少走弯路,台湾的经验或许能给予启发。

文/片 本报深度记者 寇润涛

养老在家庭 和政府间摇摆

决策者往往意识不到家庭结构变化如此之快,如果外在环境没有提供“孝道”观念以外的其他替代方式,现代老人只能“固守家庭”,养老问题也就愈发严重。

“谁来养老?”如今,在台湾谈及养老问题,民众们都会提出这样的疑问。作为曾经的“亚洲四小龙”之一,台湾在1993年就由婴儿潮人口迈入了老年社会。目前,65岁以上的老年人口约占总人口的11%,这个比例还在继续攀升。

“台湾青壮年人口负担老人依赖人口的比率,已经到了四比一。”面对这样让人担忧的数据,老人们纷纷感叹,“如果没有系统的养老体系,老人的未来可能养不起。”

11月5日,台北飘着细雨,63岁的黄越没有接到大陆游客的订单。擦洗完出租车,一个人呆在家里不停地按着电视遥控器,在几个新闻频道之间转换。

“我想看看有没有播‘以房养老’的节目,不过全是关于‘问题食用油’的。”之前备受争议的“以房养老”新政在媒体上没了动静,黄越有点无奈,只能无聊地坐在沙发上,嚼槟榔解闷。

黄越年轻时就和妻子离婚了,几十年来,早已习惯单身的他,直到老了,才时不时对未来感到一些“唏嘘”。

人口老化越快速,社会、民众的准备期就越短。黄越说:“不要说老人福利,老人政策,就连‘谁来养老’这样的问题,都还停留在政府将权责归诸家庭、家庭期盼政府更出力的模糊阶段。”

台湾地区内政部门的相关人员曾说:“不能把家庭的责任全丢给政府。”

这番言论招来了民间老人福利团体的批判。台北市老人基金会执



在台湾高雄市一艺术区,老人在家人陪伴下外出游玩。

行长李雄说:“以我们从事社会工作的了解,(家庭养老的)理想和现实间有很大落差,社会上越来越多老人问题,并非单纯只是子女没有孝心,生活形态、家庭结构的改变才是主要因素。”

黄越说,同龄中离婚、无子的人相对较少,人们传统的养老观念还是家庭为主,“孝道是养老的万灵丹。”然而环境变迁,让“养儿防老”变得越来越不现实。

台大社会系主任林万亿认为,决策者往往意识不到家庭结构变化如此之快,如果外在环境没有提供“孝道”观念以外的其他替代方式,现代老人只能“固守家庭”,养老问题也就愈发严重。

台湾究竟有多少老人独居?根据当地内政部门的统计,目前与子女同住的老人占64%,仅与配偶同住或隔邻而居的占21%,一人独居的老人占12%。老人与子女同住的比例逐年下降。

台大公共卫生研究所副教授吴淑琼认为,对于老人问题,她并非主张家庭撒手,而是期待公共政策能协助帮忙。

不过,尽管“以房养老”新政目前已经开始试行,但备受诟病。台湾养

老金“多轨并存”,但既不是公职人员,也没有进入私营企业的底层民众仍被排除在外,台湾当局推行的“以房养老”,全称“不动产逆向抵押贷款”,是让老人抵押自有产权的住宅向政府借款,政府精算出每月折现金额,让老人一方面可以继续住在自己家中,一方面可以得到每月现金生活费。

2009年底,台湾内政部门开始研究、讨论,今年3月定案,5月开始受理申请,申请资格为年满65岁以上、无法定继承人、单独持有不动产,且不动产价值不超过社会救助法所定之中的低收入标准者。

台北大学社会工作学系助理教授王品说,“以房养老”新政实则充满矛盾与模糊。台湾内政部门2009年曾做过《老人状况调查》,全台湾65岁以上老人有自有房子、土地或其他不动产者,男性为38%,女性23%。而老人中无子女可继承者,男性只有4%,女性2%。

“可见,符合以房养老资格者本来就极少。服务极少数人口,是这项政策的目的是吗?到底以房养老政策想服务多、服务少、服务强,还是服务弱?似乎充满矛盾。试行之后,又将如何‘全面’办理呢?”王品说。

多轨制走到头了

台湾民众将养老问题矛头直指“公职人员养老体制”,因此台湾当局在改革养老问题上也首先向公职人员下手。政府解释说,改革方向无非是要保证台湾养老金的各个资金池能够细水长流,而不是涸泽而渔。

在台湾,像黄越一样“退而不休”的老人并不少见。根据汇丰集团所做的一份《未来的退休生活》调查显示,台湾有超过六成的退休族依旧负担家庭的财务责任,退休金准备不足以及退休后收入减少,仍是退休族最大的烦恼。

2013年是台湾养老金政策的一个“拐点”,经过了多年以财政高福利补贴后,开始探索通过市场化机制来达到收支平衡。

台湾现行的养老金制度“多轨并行”,包括公教人员保险、军人保险、劳工保险、农民保险、“国民年金”等几种,它们的主管单位不同,收益也大相径庭。

1月30日,台湾当局公布了养老金制度的第一阶段改革方案,改革重点是“少领、多缴、晚拿”。其中,“少领”和“多缴”倾向的是公职人员,这将使他们的退休金与退休前薪资的比值降至八成以下,以后公务员须工作满30年、年满60岁,或工作满25年、年满65岁方可按月领取退休金。而“多缴”则是针对劳工保险费率,方案规划劳保费率从9%逐年调高到2036年的19.5%。

台湾是一个高福利社会,品类繁多的养老保障与全民健康保障,曾引来以高福利著称的欧洲国家前往取经,其公职人员退休金与退休前薪资的比值将近九成,在全球数一数二,远高于北欧国家。

(下转B02版)